

111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 (第二階段考試)

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日期		6 月 25 日(星期六)						6 月 26 日(星期日)							
節次		第 1 節		第 2 節		第 3 節		第 4 節							
考試時間	預備	08:40		預備		12:50		預備		15:35		預備		08:55	
	考試	09:00 11:00		考試		12:55 14:55		考試		15:40 17:40		考試		09:00 11:00	
類科及編號															
302	醫師 (二)	醫學(三) (包括內科、家庭醫學科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)		醫學(四) (包括小兒科、皮膚科、神經科、精神科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)		醫學(五) (包括外科、骨科、泌尿科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)		醫學(六) (包括麻醉科、眼科、耳鼻喉科、婦產科、復健科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)							
附註	<p>一、本考試 6 月 25 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，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及模擬答題練習，應考人必須準時進入試場就座，聽取講解與說明。</p> <p>二、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2 小時，全部採測驗式試題，應試科目均各為 80 題，每題均為單一選擇題。</p> <p>三、電腦化測驗，考選部將提供空白計算紙，供應考人計算使用，考試開始鈴響前，應考人不得於計算紙上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，於各節考試時間終了前結束作答者，離場時不得將計算紙攜出電腦試場。</p>														